

##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市静安区柳营路 305 号 6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 6 名。公司董事唐海燕女士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经会前审议，同意本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同时，授权委托公司董事何亚平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签署和本次会议相关的文件。

2、在对《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黄建荣先生进行了回避。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黄建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 《公司 2017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会议同意，批准《2017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同意，将《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做了《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向参会股东进行述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会议同意，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 《公司全资子公司塔中矿业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塔中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中矿业”）实现净利润 1,279,626,857.97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塔国本位币索莫尼计，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603,425,559.83 索莫尼。

根据塔国相关规定，按累计未分配利润 1,603,425,559.83 索莫尼提取 15% 的资本公积 240,513,833.97 索莫尼后，当年累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62,911,725.86 索莫尼。按照中塔税收协定，在塔国缴纳 5% 红利税 68,145,586.29 索莫尼后，公司可分回 1,294,766,139.56 索莫尼。以 2018 年 2 月末索莫尼对人民币的汇率 1:0.7177 折算，可分回 929,253,658.36 元。

结合塔中矿业 2017 年度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将其截至 2017 年度末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全部分配。该利润分配将增加公司 2018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利润总额，除实际缴纳的红利税外，对公司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不产生影响。

会议同意：以塔中矿业截至 2017 年度末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全部向股东分配（实际分回金额以入账时的汇率换算后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结合塔中矿业现金流及汇率变动情况，具体制定和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五)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 951,578,537.4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55,838,543.49 元，减去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每 10 股派 6 元现金）391,804,357.80 元，提取法定盈

余公积 49,573,999.40 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4,361,636.76 元。年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039,099,749.14 元，资本公积为 268,676,215.89 元；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为 1,703,997,352.66 元，资本公积为 22,364,488.69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2018 年）》等相关规定，鉴于：2017 年半年度，公司以股本总额 653,007,263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6.0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391,804,357.80 元，占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5.18%；2017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较低，建议公司在全资子公司塔中矿业完成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后，再向股东进行分配；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的资本公积的较低数金额也较低，为防止超额分配，不建议公司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会议同意，公司 2017 年末不向股东分配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时建议公司在塔中矿业完成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后，及时向公司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本议案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六）《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董事 2017 年度津贴发放标准为：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 3 万元（税后），独立董事 10 万元（税后），并将该议案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七）《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办法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发放标准（税前，如下表），并授权董事长办公会考核后，确定具体人员的实际薪酬发放金额。

薪级	职级	薪档	年薪(万元)	月薪(元)	绩效考核(元)
1	董事长级	I	120.00	40,000.00	720,000.00
2	总裁级	I	100.00	35,000.00	580,000.00

		II	80.00	30,000.00	440,000.00
3	副总裁一级	I	80.00	30,000.00	440,000.00
		II	72.00	30,000.00	360,000.00
		III	64.00	30,000.00	280,000.00
4	副总裁二级	I	60.00	28,000.00	264,000.00
		II	55.00	26,000.00	238,000.00
		III	50.00	25,000.00	200,000.00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八)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会议同意，批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九) 《关于公司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32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8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44 万元；含税；不包括审计人员住宿、差旅费等费用），并将该议案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 《公司 2018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会议同意，批准《公司 2018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一) 《公司 2018 年度资本开支计划》**

会议同意，批准《公司 2018 年度资本开支计划》，预计总额为 4.38 亿元，并授予董事长对该计划±10%以内的调整权，该授权在 2018 年内有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二) 《公司 2018 年度融资计划》**

会议同意，批准《公司 2018 年度融资计划》，预计公司和下属子公司融资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美元）；并授权董事长在该计划限额范围内，选择合适的金融机构和融资方式，根据融资条件决定银行借款、信用证、银行承兑

汇票、其他债务融资工具等融资事宜，以及办理相应的股权、资产的抵押（质押）事宜，该授权在 2018 年内有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三）《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会议同意，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四）《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会议同意，结合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的实际情况，以及 2018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安排，2018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20,765.00 万元；并将该议案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黄建荣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由其他 6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五）《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会议同意《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向塔城国际借款合计不超过 3 亿元，借款期限为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借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20%，且在此额度和期限内，公司可以滚动使用。

本议案将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黄建荣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由其他 6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六）《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会议同意，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书面确认意见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出具的《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真实的；

3、我们保证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七）《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推荐第七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同意，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并根据合资格股东提名，推选黄建荣先生、何亚平先生、湛胜先生、唐海燕女士、戴塔根先生、陈振婷女士、庞守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戴塔根先生、陈振婷女士、庞守林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投票选举。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八）《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对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6〕23 号），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并将该议案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本次修订的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十九）《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下午 1:30 在上海市静安区柳营路 305 号 4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15）。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十）会议审阅事项

董事会就公司的以下重大事项进行了审阅。

1、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提名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3、审计机构出具的公司 2017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4、审计机构出具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审核报告（关于塔中矿业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塔中矿业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1,279,626,857.97 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审核报告》的结论是：塔中矿业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超额完成盈利预测目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塔中矿业有限公司所作出的 2014-2017 年度盈利预测目标已全部实现。

5、审计机构出具的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10 日